

→ 滚滚红尘

别在独角戏里奢求天荒地老

□阿简

10年前,他和她相爱了。他对她崇拜,觉得她聪明、美丽、文静而有才华,像一枝洁白无瑕的百合花,如果可能,他愿意一辈子做她脚下的泥土,就这样静静地仰着头,看她一天天优雅地绽放。而她,对他也很依赖,觉得他温存、仁厚、细心、可靠,虽然有时候有点木讷,可是稳妥得像一棵树,在他那粗壮的枝干上靠一靠,也很好。

可是没过多久,她提出要分手,而且直言不讳地告诉他,之所以要抛弃他,是因为她爱上了另外一个男人。说这句话的时候,她的心里是迟疑的——他其实没有什么不好,只是在她面前,似乎太没有血性了。无论她怎样无理取闹,他都只是宽厚地一笑,或者揽着她的肩膀,一脸无辜地问她:“你这是怎么了?”其实她

他惦记你多久是一回事,能等你多久,是另外一回事。

也没怎么,就是想看他朝自己像模像样地发一回火,像个真正的男人那样。然而他没有,从来没有。于是这一次,她在心里悄悄地跟自己打了个赌:如果他被这一句明显带着羞辱意味的话激怒了,她就决定嫁给他。

可是他没有。他虽然一脸愁容满目伤感,可还是依依不舍地拉着她的手说:“如果,他比我更能让你幸福,你就去吧!你现在还小,如果有一天,你的想法变了,我还在这里等你。”

她甩开他的手,走了。这一走,就是10年。

10年后,她离婚了。不知为什么,心里又想起了那个人。几经辗转,她找到了他的电话号码。在听筒的另一边,她又听到了那个熟悉的现在却因兴奋和紧张而微微发颤的声音。

她约他出来见面,他来了,带着他的妻子和儿子。那个女子很温柔,在席间不时周到而得体地给她布菜,虽然是在外面的酒店里,也完全是一个居家女主人的姿态。她忽然觉得在这一家三口面前,自己就像一个跑上门去等待施舍的小狗,无论怎样矜持,还是掩饰不住狼狈。这个念头在脑子里一闪现,她就被打倒了,觉得自己仿佛掉进了一个黑洞洞的冰窟窿里,从心里往外冷。

半夜12点,她给我打电话,诉说她心里的失落和委屈,对他比自己过得幸福美满,很是愤愤不平。她埋怨他擅自带来了妻儿,害她在人前没有面子;埋怨他信口雌黄言而无信,当年那么信誓旦旦地说过的话,这么快就不算了。“拥娇妻牵爱子,你瞧把他给美的!男人,真是靠不住!”

我跟她说,如果此刻她就站在我的面前,我真想啐她。一段浮云流水一样的恋情已经过去10年,有多少人和事都已经时过境迁了,再要求一个人心无旁骛地独自守候你一辈子,非但不人道,简直就是弱智!一个人不论男女,心心念念地爱上一个人,那种感情可能确实是天荒地老、一生一世的。但是,他惦记你多久是一回事,能等你多久,是另外一回事。永远不要埋怨说这些话的人是骗子,如果一定要怨,就怨自己是傻子。

她哭了,骂我冷冰冰的不近人情,跟着又问我该怎么办。我告诉她:“该干什么干什么,别在别人的地盘上原地跑圈儿。”

她又笑了,说我们俩聊了一个晚上,只有这句话,是真的精华。

← 那时烟花

李蕙仙：
闺中良友是贤妻

□萧萧

看到梁启超和李蕙仙的婚姻,便会想到徐志摩与张幼仪的婚姻,都是兄长无意间牵的线。只是李蕙仙比张幼仪幸福,因为梁启超并没有抛弃她。

1880年,梁启超17岁。在这一年的广东乡试中,他秋闱折桂,榜列八名,成了举人。爱才之人皆惜才,主考官李瑞藻爱其年少才高,将堂妹李蕙仙许配于他,一桩姻缘就此缔结。两年后,二人完婚。

梁启超为什么会与李蕙仙不离不弃?看李蕙仙的照片,一望便可知是贤良淑德之女。新婚时,梁启超借用了梁姓公有的书室的一个小房间权作新居,李蕙仙不嫌他家境贫寒。南北方的气候差异很大,久居北方的李蕙仙很不适应广东闷热难当的气候,但这位生于官宦之家的大小姐,并没有被气候吓跑,也没有怨声载道,而是凭着坚忍的毅力顽强生活了下来。梁启超的生母赵太夫人早已仙逝,继母只比李蕙仙大两岁,按说李蕙仙可以不那么极尽孝道的,但她日夜操劳侍奉,无怨无悔,此举让她博得了“贤妻良母”的美名。

“百日维新”失败后,慈禧命令两广总督督拿梁启超的家人,梁家避居澳门,逃过了一场灭门之灾。梁启超只身亡命东瀛,开始了长达十几年的流亡生涯,李蕙仙成了整个梁家的支柱。在几个月内,梁启超给她写了六七封家书,高度赞扬她在清兵抄家时的镇定表现,并告诉她读书之法,解闷之言,万种浓情凝于笔端。他还把自己的和服照片寄给李蕙仙,说:“衣冠虽异,肝胆不移。见到了我的照片就像见到我本人一样。”1915年护国战争时,梁启超去参加护国军,对一家老小放心不下。李蕙仙反而鼓励他说:“上自高堂,下至儿女,我一身任之。君为国死,毋反顾也。”李蕙仙可以称得上是深明大义的贤内助。梁启超后来在给爱妻的信中这样写道:“南海师来,得详闻家中近况,并闻卿慷慨从容,词声不变,绝无怨言,且有壮语,闻之喜慰感服,斯真不愧为任公国中良友矣。”

“闺中良友”,这四个字道尽了梁启超对李蕙仙的别样深情。

两人在日本重聚时,李蕙仙不仅在生活上关心照顾着梁启超和他的家人,在事业上对梁启超也有不少帮助。

梁启超生于广东,官话说不太好,为此曾吃过不少亏。“戊戌变法”初期,梁启超已名噪京城,光绪帝久闻其名。但在召见他时,因梁启超不谙官话,彼此难以交流,光绪帝大为扫兴,结果只赏了他个小小的六品衔。这促使梁启超痛下决心学好官话。李蕙仙自幼长在北京,官话说得自是流利。梁启超便请夫人教他学习官话。不消多时,梁启超的口语水准大有长进,在社交场合就得心应手了。

或许幸与不幸皆为命。1924年9月13日,李蕙仙因乳腺癌不治而逝。梁启超悲痛万分,涕泪纵横,不久在《苦痛中的小玩意》一文中,他这样表达了夫人逝世后的心情:“我今年受环境的酷待,情绪十分无力,我的夫人从灯节起卧病半年,到中秋日奄然化去,她的病极人间未有之痛苦,自初发时医生便已宣告不治,半年以来,耳所触的,只有病人的呻吟,目所接的,只有儿女的涕泪……风雪蔽天,生人道尽,块然独坐,几不知人间何世。哎,哀乐之感,凡在有情,其谁能免?平日意态兴会淋漓的我,这回也嗒然气尽了。”

众所周知,梁启超与李蕙仙一向敬爱有加,做了一辈子夫妻,只吵了一回架,但这一架却让梁启超为此悔恨终生。1925年9月29日,他给孩子写信,谈到梁夫人得病的原因时说:“我昨日用一日之力,做成一篇告墓祭文,把我一年多蕴积的哀痛,尽情发泄。顺儿呵,我总觉得你妈妈这个怪病,是我们打那一回架打出来的。我实在哀痛至极,悔恨至极,我怕伤你们的心,始终不忍说,现在忍不住了,说出来也像把自己罪过减轻一点。”这一次所谓的“打架”,是指1914年他本人诸事缠身,在司法总长任内又兼任币制局总裁一职,想辞又辞不掉,加上妻子马上要分娩,他很是消沉。这样的心态,家庭吵架自然难免。

后来,在追悔莫及中,梁启超写下了一篇情文并茂的《祭梁夫人文》。文曰:“我德有阙,君实匡之;我生多难,君扶将之;我有疑事,君榘君商;我有赏心,君写君藏;我有幽忧,君噢使康;我劳于外,君煦使忘;我唱君和,我掬君扬;今我失君,只影彷徨。”这样的祭文,让人不由忆起了鲁迅先生的那句诗:无情未必真爱情,怜子如何不丈夫?

→ 第三只眼

结婚经济学

结婚就像是道疑难的经济学问题,女孩算来算去,总想用青春美貌换个好价位。

□绿袖

女友小钰最近很烦恼很纠结。芳龄二十六的小钰,是个聪明漂亮的女孩,特别要求上进,对男朋友的要求也很高——他至少要称得上成功人士吧。但不知为什么,符合这个条件的男人如今比凤凰毛还难找。虽然她运气不算差,也碰上了这么一位“钻石男”,但他的年龄比她大14岁,尽管头发一丝不苟地染过,但鬓角处还是隐约可见白发的痕迹。当然这还不是关键。和他交往了将近一年后,小钰明白了,只要自己愿意,随时都可以搬进他推窗便可见激滟波光的湖景别墅,但前提是,结婚免谈。他曾离过一次婚,被前妻分走近半身家,这让他不敢再轻易对谁有婚姻的承诺。

看来,结婚就像是道疑难的经济学问题,女孩算来算去,总想用青春美貌换个好价位。但她忽略了,男人的经济头脑往往比女人高明很多。

论坛里流传过一个故事:某位漂亮的女孩发帖说想嫁个年薪50万美元以上的“商界精

英男”,恰好有一位符合条件的“精英男”就站出来对她实话实说了——我只会跟你交往,不会跟你结婚。因为从经济学的角度讲,跟你结婚是个糟糕的经营决策。事实上,我的收入很可能会逐年递增,而你不可能一年比一年漂亮。我是增值资产,你是贬值资产。如果美貌是你仅有的资产,那10年后你的价值堪忧。对于一件加速贬值的资产,最明智的选择是租赁,而不是长期拥有。

不是危言耸听,男人们永远都比你冷静和清醒。设身处地地想一下:你是愿意把全部身家押上,买断一件商品的所有权,还是愿意花点租赁费,轻轻松松换取它的使用权?精明的现代人多会选择后者,因为风险小,因为掌握主动权。有钱的,成功的“精英男”,当然不是傻瓜。

譬如小超人李泽楷,梁洛施已为他生下三子,可就是得不到名分。因为除了青春美貌,他和她从社会地位到教育背景太过悬殊;譬如身家千亿的“亚洲股神”之子李家杰,年纪一把了依然恪守只恋爱不结婚,还

万里迢迢到美国找来代孕母亲,诞下三名“试管婴儿”。拜现代科技之赐,“钻石男”们的独身主义完全没有了后顾之忧。

对女孩们来说,拜金的婚姻观太过复杂与矛盾。绞尽脑汁,小钰还是想不明白,为什么有些女孩长相毫无吸引人之处却嫁入豪门?为什么“钻石男”们漂亮女友换来换去,最后结婚还是选择同阶层的人?最后她发现,这是超出自己解答能力的难题。算来算去,好像自己早忘了“爱情”两个字,这不是舍本逐末吗?

最后,小钰决定放弃那位打定主意不想结婚的男友。与其抱着“比较优势”、“机会成本”这样高深的东西算来算去,还不如把脑筋动在自己身上,让自己更自信、更优雅、更有品位……这世界,总有许多东西,是算不清,也算不来的。



→ 潮男潮女

走在“脱光”的路上

□陈保才

H先生对我的朋友S小姐一见钟情。

H和S是通过相亲认识的,在餐厅见到S小姐的那一刻,H先生就有种找到自己梦中情人的感觉,在心里对自己说:这就是我未来的老婆模样。

但S小姐却对H先生淡漠以对。作为中间人,我自然问她:他人怎样?还不错吧。哪知S小姐摇头得比拨浪鼓还快,直言:除非全世界的男人都死光了,否则……接下去的话就不重复了,因为听了会损害H先生的名声。

H先生,也算青年才俊:名校化学硕士,毕业后做金融工作,家里有大房、豪车,自己前途也灿烂辉煌。而S小姐,不过

做着普通的传媒工作,看不出发达的迹象,也没有特别高雅的气质,她怎么就看不上H呢?

追问之下,S坦然说,她对H没什么感觉。可是,为什么没感觉?S又说,她觉得H的眉头都挤到一起了;她觉得H一直谈股票、谈钱,太俗;H连说菜不够辣,非要点一道够辣的菜吃;H没有和她进行眼神交流,甚至没有给她倒过水,也没问她要不要喝饮料,以前,其他相亲对象都很细心地呵护她……S的问题实在太多,其中任何一条都已经让她死心,加在一起,就等于给H判了死刑,再无翻身之时。

其实,这些问题,或许在其他女人那里根本就不是问题,因为你要找的是结婚对象,而H的

条件,恰恰很适合结婚。放弃一个理想的适婚对象而宁愿打光棍,S的心思,真的很难琢磨。

不过,经过深入了解,我还是明白了S小姐的真实想法,原来,H先生不符合她心目中的标准。H虽然家境不错,但是不算帅哥,所以,不能让她悦目;H太过实际,缺乏浪漫的细胞;H不够细心,无法让她心动;H中规中矩,没有浪子的狂野,无法吸引她。

S小姐的想法相信很多女人都有,她们将自己喜爱的所有男性品质都集中到一个人身上,既希望对方是细心的男人,可以照顾自己,又希望对方具备狂野的性格,这样可以征服自己;当然,对方既要有钱,又不能太精明,要像个超俗的王

子,最好只跟她风花雪月谈情说爱,或者来点文艺调调也算有文化;当然,有一张硬朗英俊的脸也是必需的,像林肯那样,或者像徐帆那样找个很丑的老公,哪怕有钱,也不是她们想要的。总之,所有这些女人喜欢的东西,那个男人身上都要具备。一旦欠缺,那个男人就很难打动她们了。

这就是问题的症结所在。所以S小姐相亲几十个,一个中意的对象也没捞到,因为没有一个人符合她的全部幻想。S小姐希望像周迅那样,寻找一个能满足她所有幻想的男人,真是天方夜谭,痴人说梦。可惜,S小姐至今未从梦中醒来,所以今年的11月11日,她依然奔赴在“脱光”的路上。